

臺南市議會第 4 屆第 5 次定期會

墊付案環保衛生市提 1 號案 補充資料

「臺南市楠西區衛生所辦公廳舍重建工程」

經費分析表

項目	總價	說明	預計效益
規劃設計監造費 (114 年)	5,787,000	委託建築師技術專業辦理工程規劃、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費用。	1. 預計 114 年完成規劃設計招標案，115 年完成工程採購發包。 2. 116 年完工後可拓展預防保健服務人數：預計每月服務>400 人次，每年服務>5000 人次。
工程費 (115-116 年)	85,401,000	辦理辦公廳舍重建工程施工所需經費，包含整地/放樣/假設工程、基礎工程、結構體工程、室內外裝修工程、門窗工程、景觀排水/植栽工程/雜項工程、水電/消防工程、空調工程、勞安衛生、材料試驗、保險及管理費等費用。	3. 增設巷弄長照 C 據點（失智社區服務據點）：預計每日服務失智照護收案個案>10 人次，每月>220 人次，一年>2640 人次。 4. 拓展三高慢病照護服務：預計每月服務三高慢病患者>400 人次，每年服務>5000 人次。 5. 新建辦公廳舍將規劃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使用之公共設施，實現無障礙環境社會。
合計	91,188,000		